

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「溫世仁文教基金會 114 年中小學作文比賽」 校內初選辦法

壹、目的

- 一、配合教育部推廣閱讀與提升學生語文素養，鼓勵中小學加強語文教育，俾提升學生之閱讀興趣與寫作能力。
- 二、依據主辦單位深耕教育之重點發展方向與落實「成為未來社會所需人才的培育典範」的願景，藉由比賽推廣真誠友善的特質、以人為本作為，以涵養未來社會所需人才的底蘊。

貳、校內初選方式

一、參加對象：全校學生。

二、寫作題目：**溫暖人間**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字數：約 1200 字。

(二)寫作用紙：請至教務處領取**參賽專用稿紙**。

(三)寫作方式：採**直式直書**，使用**正體字親筆書寫**(使用**黑色原子筆或鋼筆**最佳，避免使用墨色太淡或太細之筆書寫，不得打字或影印)，並以制式格式標上文章名稱(空四格寫題目)。

(四)作品完成後以**鉛筆**書寫參賽者之**年級、班級、座號及姓名**於稿件**第一頁右下方**。

(五)截稿日期：請於**114年3月14日(五)前**交至教務處給張仰薰老師。

參、評審及公布方式

聘請本校國文教師擔任評審，擇優錄取 15 名學生作品參加複賽(依作品程度得不足額推薦)。錄取作品之學生名單於 114 年 3 月 21 日(五)公佈於教務處公佈欄及本校網站。

肆、參加複賽方式

錄取作品由學校代為報名參加財團法人溫世仁文教基金會辦理「114 年中小學作文比賽」複賽。

複賽結果於 114 年 4 月 14 日(一)公佈於網站 <https://write.saylingwen.org>。

伍、錄取複賽獎勵

凡經校內錄取參加複賽學生，每人記嘉獎一次。

陸、參加決賽方式

一、凡 114 年中小學作文比賽複賽獲得入圍，即取得報名 114 年決賽資格。

114 年決賽報名日期：**自 114 年 4 月 16 日(三)起至 114 年 5 月 7 日(三)止**，**複賽入圍的同學至教務處找張仰薰老師報名**。

三、決賽准考證由教務處統一系列發給學生。

四、決賽採現場親筆寫作方式辦理。

五、決賽時間：

日期	決賽寫作時間	參加決賽對象
114年6月7日(六)	10:30 - 12:00	114年複賽獲得決賽入圍者

決賽報到時間：參賽學生請於上午 10 時 10 分前依指示前往考場完成報到入座，10 時 20 分後不受理報到，請參賽學生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並遵守賽場規則。

六、決賽地點：

高雄市鳳山區鳳山國民小學(高雄市鳳山區中山路 231 號)。(家長須自行接送前往)

柒、決賽獎勵

國中組決賽錄取名額及獎勵：

一、特優獎 8 名，發予獎金 12,000 元及獎狀乙幀。

二、優等獎 15 名，發予獎金 7,000 元及獎狀乙幀。

三、甲等獎 25 名，發予獎金 3,000 元及獎狀乙幀。

四、佳作獎 25 名，發予獎金 1,500 元及獎狀乙幀。

五、入選獎若干名，發予獎狀乙幀。

捌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實施。